

证券代码:601010 证券简称:文峰股份 编号:临2014-023
**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提案的情况。

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4年6月25日在南通市文峰饭店会议室召开。

(二) 出席会议的股东情况: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情况: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人数(人):

所持(或代表)股份总数(股):

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(%)

4
567,196,059
76.73

(三) 会议对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议案逐项进行审议,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,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因公司董事长徐长江出差,由副董事长陈松林主持。

(四) 公司在任董事9人,出席6人(徐长江、顾建华和马永国因公出差请假);公司在任监事3人,出席2人(夏春宝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);董事会秘书,其他高管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(累积投票)

1.1 选举董事为独立董事成员

姓名 同意 反对 弃权 是否通过

徐长江 票数:567,196,059 比例%:100 票数:0 比例%:0 票数:0 比例%:0 通过

陈松林 票数:567,196,059 比例%:100 票数:0 比例%:0 票数:0 比例%:0 通过

顾建华 票数:567,196,059 比例%:100 票数:0 比例%:0 票数:0 比例%:0 通过

杨建华 票数:567,196,059 比例%:100 票数:0 比例%:0 票数:0 比例%:0 通过

马永 票数:567,196,059 比例%:100 票数:0 比例%:0 票数:0 比例%:0 通过

潘微微 票数:567,196,059 比例%:100 票数:0 比例%:0 票数:0 比例%:0 通过

1.2 选举董事为独立董事成员

姓名 同意 反对 弃权 是否通过

范健 票数:567,196,059 比例%:100 票数:0 比例%:0 票数:0 比例%:0 通过

胡世伟 票数:567,196,059 比例%:100 票数:0 比例%:0 票数:0 比例%:0 通过

江平 票数:567,196,059 比例%:100 票数:0 比例%:0 票数:0 比例%:0 通过

2. 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(累积投票)

2.1 选举监事为独立董事成员

姓名 同意 反对 弃权 是否通过

范伟 票数:567,196,059 比例%:100 票数:0 比例%:0 票数:0 比例%:0 通过

夏春宝 票数:567,196,059 比例%:100 票数:0 比例%:0 票数:0 比例%:0 通过

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

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
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
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
通知于2014年6月20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,会议于2014年6月25日以
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到9名,实到9名,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
的相关规定。徐长江主持了本次会议。

经与董事认真审议,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一、会议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选举徐长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。

二、会议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选举陈松林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。

三、会议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同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人员组
成如下:

(1)由徐长江、范健(独立董事)和胡世伟(独立董事)组成战略委员会,独立董事胡世伟
为召集人;

(2)由胡世伟(独立董事)、江平(独立董事)和陈松林组成提名委员会,独立董事胡世伟
为召集人;

(3)由江平(独立董事)、范健(独立董事)和马永组成审计委员会,独立董事江平为召集人;

(4)由范健(独立董事)、胡世伟(独立董事)和顾建华组成薪酬与考核委员会,独立董事范
健为召集人。

四、根据董事长提名,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,会议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同
意聘任公司总经理。

五、根据总经理提名,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,会议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同
意聘任张凯为财务总监。

六、根据董事长提名,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,会议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同
意聘任夏春宝为秘书处秘书。

七、会议以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同意聘任程敏为证券事务代表,协助董事会秘
书履行职责。

独立董事范健、胡世伟、江平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上述人员的聘任与本届董事会相同,自2014年6月25日至2017年6月24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

附件:相关人员简历

顾建华:男,1950年6月出生,硕士研究生学历,高级经营师,中共党员。曾任南通市烟酒
公司团委副书记,保卫科长,人武部科长、副主任,南通市新亚商场副经理,南通文峰大世界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营、总经理。现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,公司多家下属子
公司董事长;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。2001年曾荣获“江苏省劳动模范”称号;2011
获南通市经济争“名企、名人”2010年度人物;当选南通市第十二届、十三届、十四届
人大代表。

胡世伟:男,1952年10月出生,大专文化,中共党员。曾任南通市生活用品公司业务主任,
南通文峰公司经理,南通文峰商场经理;公司副经理,上海文峰十家惠购物中心有限公司
总经理,现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,总经理。现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,公司多家下属子
公司董事;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。2001年曾荣获“江苏省劳动模范”称号;2011
获南通市经济争“名企、名人”2010年度人物;当选南通市第十二届、十三届、十四届
人大代表。

江平:男,1952年10月出生,大专文化,中共党员。曾任南通市生活用品公司业务主任,
南通文峰公司副经理,南通文峰商场经理;公司副经理,上海文峰十家惠购物中心有限公司
总经理,现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,总经理。现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,公司多家下属子
公司董事;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。2001年曾荣获“江苏省劳动模范”称号;2011
获南通市经济争“名企、名人”2010年度人物;当选南通市第十二届、十三届、十四届
人大代表。

范健:男,1956年9月出生,大专文化,中共党员。曾任南通市烟酒公司副经理,南通市烟酒
公司副经理,南通文峰商场经理;公司副经理,上海文峰十家惠购物中心有限公司
总经理,现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,总经理。现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,公司多家下属子
公司董事;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。2001年曾荣获“江苏省劳动模范”称号;2011
获南通市经济争“名企、名人”2010年度人物;当选南通市第十二届、十三届、十四届
人大代表。

马永:男,1956年9月出生,大专文化,中共党员。曾任南通市烟酒公司副经理,南通市烟酒
公司副经理,南通文峰商场经理;公司副经理,上海文峰十家惠购物中心有限公司
总经理,现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,总经理。现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,公司多家下属子
公司董事;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。2001年曾荣获“江苏省劳动模范”称号;2011
获南通市经济争“名企、名人”2010年度人物;当选南通市第十二届、十三届、十四届
人大代表。

潘微微:男,1956年9月出生,大专文化,中共党员。曾任南通市烟酒公司副经理,南通市烟酒
公司副经理,南通文峰商场经理;公司副经理,上海文峰十家惠购物中心有限公司
总经理,现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,总经理。现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,公司多家下属子
公司董事;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。2001年曾荣获“江苏省劳动模范”称号;2011
获南通市经济争“名企、名人”2010年度人物;当选南通市第十二届、十三届、十四届
人大代表。

张凯:男,1996年9月出生,大专文化,高级会计师。历任南通市副食品公司总会计师;南通
大酒店财务经理,财务总监;奥克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2002年8月至今年,任公司财
务总监。2012年9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》,2012年10月25
日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程敏:女,1970年11月出生,大专学历,高级会计师。历任南通市第二化工厂任会计,1996年1月至今就
任公司董事。2012年9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》,2012年10月25
日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夏春宝:男,1970年11月出生,大专学历,高级会计师。历任南通市第二化工厂任会计,1996年1月至今就
任公司董事。2012年9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》,2012年10月25
日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

重要内容提示:

1.经与监事会签署的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;

2.律师法律意见书。

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大成(南通)律师事务所顾迎律师、杨光律师现场见证,并出
具法律意见书。该法律意见书认为: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
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;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
合法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别说明:

1.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;

2.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.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:

(1)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2014年6月25日下午14:00;

(2)网络投票时间: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:2014年6月25日
上午9:30-11:30,下午13:00-15:00;

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:2014年6月24日下午15:00至
2014年6月25日15:00。

2.会议召开地点:崇川区中环德胜区乐从镇浦江商业中心五楼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.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陈礼豪先生

6.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
规定,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.出席会议的股东情况

1)现场出席股东情况: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及代理人人数共50名,代表股份405,196股,占公司有
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227%;

2)网络投票情况:

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50名,代表股份405,196股,占公司有
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227%;

3)议案审议表决情况: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:

1.审议通过《关于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111,664,587股,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617%;

反对12,200股,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9%;

弃权366,896股,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275%。

5.审议通过《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111,664,587股,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617%;

反对12,200股,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9%;

弃权366,896股,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275%。

6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111,664,587股,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617%;

反对12,200股,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9%;

弃权366,896股,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275%。

8.审议通过《关于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111,664,587股,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617%;

反对12,200股,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9%;

弃权366,896股,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275%。

9.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

同意111,664,587股,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6617%;

反对12,200股,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09%;